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173700101000

## 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统筹指导和推进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和数字城市建设；统筹指导数字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统筹全市数据资源管理，负责建立全市数据资源目录体系，实施数据归集管理，制定共享开放标准规范；负责推进数字技术在公共服务、城市治理、乡村振兴等方面的广泛应用，统筹推进全市大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建设。统筹全市智慧政务运维工作，拟订智慧政务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

政务云、电子政务外网、视频会议系统、政务应用系统、政府门户网站

的规划、建设和运维；开展数字化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和政策研究；推进数字化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

## （二）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2023 年，我中心主要围绕“数字玉溪”建设、智慧政务运维保障、政务数据管理应用三方面开展主要工作。

1.“数字玉溪”建设：按照相关文件精神，我办牵头统筹全市数字化项目。

2.智慧政务运维保障：2023 年推动完成了玉溪网、玉溪市人民政府网站（英文版）、信用中国（玉溪）、玉溪智慧城管、玉溪应急智慧平台等网站的 IPv6 改造，拟定了《玉溪市 IPv6 技术创新和融合应用综合试点城市建设工作方案》；同时根据国家、省、市关于信创工作安排，完成 OA 系统迁移至省办公云，并持续优化系统信创适配。

3.政务数据管理应用：按照市委办、市政府办联合印发的《玉溪市政务数据资源管理暂行办法》和《玉溪市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数据有序共享 12 条措施》（玉室字〔2022〕3 号）要求，加快推进政务数据共享交换，构建了全市统一的人口、法人、空间地理三大基础库。

## 二、单位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设置 0 个内设机构。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为：

1.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14 人（含储备人才专项编 1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 人（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超编车辆 0 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1,162,127.56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157,127.56 元，占总收入的 99.96%；上

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5,00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4%。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672,770.38 元，下降 5.6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77,770.44 元，下降 5.72%；上级补助、事业收入、经营收入无变化；其他收入增加 5,000.00 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为社科普及宣传活动资金支出。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162,127.56 元。其中：基本支出 2,819,687.56 元，占总支出的 25.26%；项目支出 8,342,440.00 元，占总支出的 74.74%；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672770.38 元，下降 5.68%。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318,789.62 元，增长 12.75%；项目支出减少 991,560.00 元，下降 10.62%；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由于人事变动，增加了 3 名引进及选调事业人员工资、社保等支出。项目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局安排的玉溪市“数字玉溪”数字化项目专项经费减少。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819,687.56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719,345.64 元，占基本支出的 96.44%；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00,341.92 元，占基本支出的 3.56%。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8,342,440.0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智慧政务部分经费 3,000,000.00 元、智慧政务相关运维经费 2,500,000.00 元、“数字玉溪”展厅社科普及宣传活动资金 5,000.00 元、玉溪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群运行维护及常态化监测服务项目（县区部分）资金 133,200.00 元、玉溪市“数字玉溪”数字化项目专项经费 2,704,240.00 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52,887.56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73%。与上年相比增加 5,951,989.62 元，增长 237.99%，主要原因一是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于 2023 年下半年增加了事业人员工资、社保等支出，二是项目支出 5,633,200.00 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819,687.5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3.36%。主要用于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全年人员工资、社保及公用经费。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8,352.32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94%。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的缴纳支出。

9.卫生健康（类）支出 191,727.8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27%。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的缴纳支出。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260,894.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0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的缴纳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6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76.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76.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2.88%，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276.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明细情况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6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76.00 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2.8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76.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8%。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小的主要原因一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二是按照财政统一要求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政策方针，有所调减，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接待标准、陪餐人数；三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长 276.00 元，增长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276.00 元，增长 100.0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县区来访产生接待费用，2022 年度无此情况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4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接待县区来访产生接待费用。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元，比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玉溪市数字玉溪建设服务中心资产总额 0.00 元，其中，流动资产 0.00 元，固定资产 0.00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8.00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0.0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01,74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01,74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其中：授予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

####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

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173700101111**